

南宁吴圩机场改扩建工程助航灯光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宁吴圩机场改扩建工程已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基础[2021]116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家发改委、民航局、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南宁市人民政府、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为5%:12.42%:25.62%:17.03%:39.93%，招标人为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助航灯光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南宁吴圩机场改扩建工程助航灯光工程

2.2 建设规模：在南宁机场现状一跑道东侧 2200 米处新建 1 条长 3800 米、宽 45 米的第二跑道，飞行区指标 4F。跑道主、次降方向分别设置 III 类和 I 类精密进近系统，建设相应的滑行道系统；新建 4 座滑行道桥、2 座服务车道桥及 3 条下穿通道；建设地理信息系统、鸟类探驱一体情报信息系统，扩容无线通信系统；配套建设助航灯光、供电、供水、消防、安防等设施。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2 个标段，每个投标人可投以上标段中的任何一个或多个标段，但为保证项目进度及质量，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获得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资格；本项目按标段序号依次进行评审，若某投标人在前一标段中排名为第一，则该投标人参与后面标段的评审而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招标编号：一标段：0748-2212CA3049DJ/01；二标段：0748-2212CA3049DJ/02

2.4 招标范围：

一标段：

灯光站内的助航灯光工艺设备工艺安装工程、跑道灯具工艺安装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及要求”及本标段图纸、清单。

二标段：

滑行道灯具（含对应一、二次线、隔变等附件）的工艺安装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及要求”及本标段图纸、清单。

2.5 建设地点：南宁吴圩国际机场。

2.6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民航行业现行有效的相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2.7 计划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包含民航行业验收），约 622 日历日。具体时间以接到招标人通知为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标段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①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②有效的安全

生产许可证。**(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国家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民航机场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同时项目经理应符合《民航局机场司关于进一步明确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有关意见的通知》的相关规定。**(需提供加盖公章的项目经理执业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证及承诺书复印件)**

3.3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为准**(需提供加盖公章的信用查询截图)**。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标段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并具有有效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①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②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国家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民航机场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同时项目经理应符合《民航局机场司关于进一步明确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有关意见的通知》的相关规定。**(需提供加盖公章的项目经理执业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证及承诺书复印件)**

3.3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为准**(需提供加盖公章的信用查询截图)**。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登记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4月7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下同)至2023年4月11日下午16:00时,将登记资料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提交进行投标登记,同时将登记资料发送至 danwensen@casac.com.cn 邮箱。

登记资料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项目经理资格证书(注册证、执业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信息截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手机、

电话、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 等以上资料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上午 9:00 时 (北京时间, 下同) 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下午 16:00 时, 携带单位介绍信在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 2 号楼中航材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407 室 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 3000 元, 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 / 元, 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 (不计利息)。

5.3 邮购招标文件的, 需另加手续费 (含邮费) 100 元。招标人在收到单位介绍信和邮购款 (含手续费) 后 3 日内寄送。

5.4 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应提供: 1.付款方是一般纳税人的证明资料; 2.付款方信息, 包括: 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地址和电话、开户行名称和账号。如无法提供第 1 条证明资料的, 我司只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5.5 凡领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 (<https://zbtb.caac.gov.cn/index.html>)、中航材招投标交易云平台 (<http://www.cabidding.com.cn>) 上完成注册。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为 2023 年 4 月 27 日 9 时 00 分, 地点为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 (<https://zbtb.caac.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tb.gxi.gov.cn:9000/>)、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 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南宁市江南区壮锦大道24号

联系人: 王祥瑞

电话: 0771-2885713

招标代理机构: 中航材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2号楼

联系人: 但文森、范思迪、刘忻

电话: 15520450937、010-84384780

电子邮箱: danwensen@casc.com.cn

网址：<http://www.cabidding.com.cn>

开户名称：中航材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支行

账号：0135014140000048